

三江热议

八旬老人北京追星
是“老来乐”也是“老来难”

郭元鹏

“警察同志，我要见这个男星，请帮我找找他！”6月9日16时，在首都机场二号航站楼内，一名年过八旬偷偷来北京追星的老人向巡逻民警求助。经民警了解，老人常年独居上海，没有其他兴趣爱好，平时就喜欢看小视频，且逐渐迷恋上某当红男星。看到网上说该男星9日准备抵达首都机场参加活动，她便连夜买机票来到北京，到达首都机场后，不知要去问谁，只得求助民警。 6月18日《检察日报》

八旬老人北京追星，挺有新闻看点。在大家的印象里，追星这样的事情，应该是年轻人的“专利”，只有年轻人才会如此疯狂追星，一直追到机场，一直追到北京。而对于老年人而言，追星就显得十分另类了，因为十分另类，也就有了新闻的属性。

对于八旬老人北京追星，网络上意见不一。有一种声音是这样的：这老人真是任性，都这么大年纪了，还跑到北京，风尘仆仆不说，身体能受得了？万一出了事情，后悔都来不及了。还有人十分尖酸刻薄地说：如今的老人是越来越不正经了。其实，这些说法都是不对的。难道老人就得是“老老实实在”“一本正经”？难道老人就不能有自己另类的爱好？

八旬老人北京追星，我看到的是“归来仍是少年”的美好。老人80多岁了，仍有少年情怀，对自己钟爱的事物愿意全身心投入，做些

浪漫的事情，我们不妨容许“美好的追求”“陪你一起变老”。老有所为是追求，而老有所爱、老有所乐，也该是一种很美好的晚年追求。对生活热情相待，日子过得才有滋味。我们对社会上将此类老人视作“老怪物”“老妖精”之类的现象，须嗤之以鼻。只要无碍他人，便只管乐其所乐，继续自己的精彩人生。我们需要更多“心态年轻的老人”。要让老人过上幸福的晚年生活，不妨“把老人当孩子”看待。

可是，八旬老人北京追星，也不仅是“归来仍是少年”的美好。我们还应该看到背后的“黄昏的寂寞和悲凉”。老人此次来京家人并不知情。其患有心血管疾病，结果来到北京之后不仅没有见到明星，反而流落街头，以至于不得不求助民警，由民警联系到了老人的子女。子女见到老人后表示：今后一定会多陪老人，让老人不再感到孤独。

我们看到，老人离开上海到北京了，而子女是毫不知情的。那么，这其中的问题就是如何善待老人的问题了。多数老人在意的并不是子女能给自己多少钱，他们更在意的是天伦之乐。如果“常回家看看”不只是“嘴上唱唱的一首歌”，子女也就不会老人到了北京也不知道，老人也就不至于求助警察给自己的子女打电话了。老人需要的是心灵关怀。陪伴才是最长情的告白。

其实，八旬老人北京追星，是“老来乐”也是“老来难”，值得反思。

图说世相



严勇杰 绘

作文写得不好
不许睡觉？

6月12日晚上10点半，海宁市公安局110接警电话响起，一个稚嫩的声音还带着哭腔，向警察求助：“妈妈说我作文写得不好，不让我睡觉……”电话中，女孩说自己今年12岁，家在长安镇（高新区）一个小区内。妈妈就在旁边但是不愿意接听电话，女孩语气中满是委屈。 6月17日《钱江晚报》

nbwppj@163.com

阿拉有话

宁波一孤寡老人去世
意外留下百万拆迁款，谁来继承？

老徐作为邻居，照顾独居老人30年，从英俊青年熬到了两鬓斑白的花甲之年，没有一声怨言。而今，老人生前申请的宅基地面临拆迁，百万拆迁款何去何从？6月16日上午，在江北区慈城镇山东村，上演了一场特殊的法庭调解。承办法官张海娟解释道：“老徐照顾了苏老太三十多年，时间跨度较长，实属不易，应予褒扬，符合法律规定的抚养较多情节，根据调解协议，老徐分得

一半的遗产。” 宁波晚报微信公众号

锦宁：作为无血缘关系的邻居能如此善待老人，为其养老送终，这笔遗产就是全归他都不为过。

紫气东来：好人有好报，我想老徐也不是为了老太的遗产而照顾这么多年的，因为当时老人什么都没有，他是真正发自内心的。这样的人就该给予激励。

加装电梯施工后一楼业主突然反悔
电梯没装成，10万元的损失怎么办？

宁波一幢6层楼的单元楼，眼看着电梯加装工程启动一个月后，一楼的住户突然“反悔”不让继续施工了，于是，楼上住户起诉一楼住户承担这10万元的损失。但最终，宁波高新区法院判决两户一楼住户各赔7000元，其余损失由楼上住户们承担。 宁波晚报生活号

知一楼业主，而且还是明显影响人家采光和通风的。确实不应该让人家一楼的承担全部损失。

贺言：现在这样判决一楼承担损失也是应该的。在微信群里发过了，没有及时回复确认，同意不同意难道不应该表态？

janezhou：这种事情应该由街道、社区出面处理合同和法律方面问题，让居民自己出面组织也是够累的。

胡晓新 整理

FIGO：一楼本来就不需要电梯，也是为了方便其他住户才答应的。但是有明显更改，却不明报告

宁波银行专栏

守住钱袋子 护好幸福家

6月16日上午，宁波银行丽园北路支行走进水岸心境社区，围绕支付安全知识，面向居民开展“普及金融知识，守住‘钱袋子’”活动。

在活动现场，宁波银行工作人员介绍，同一个人同一家银行只能开立一个I类户；已开立I类户，再新开立的，应当开立II类户或III类户。个人不要委托他人或非法人中介机构代办银行卡（账户）开立手续。银行也没有委托任何中介机构代理银行卡（账户）申请业务。

宁波银行工作人员建议，个人可以将I类户银行卡（账户）和II类户银行卡（账户）分别绑定，其中I类户银行卡（账户）作为主要结算账户，用于大额投资理财等用途，尽量少用于ATM取款、POS消费等生活场景；II类户银行卡（账户）则主要用于日常生活中小额消费、取款等。

宁波银行工作人员提醒，银行卡（账户）仅限本人使用，不要出租、出售、出借银行卡（账户）。买卖银行卡（账户）具有极高风险，非法买卖的银行卡（账户）、身份证等可能被用于洗钱、逃税、诈骗、送礼和开店刷信用等行为，而且银行卡（账户）内存储了很多个人信息，如果贪图小利出售自己名下的银行卡（账户），有可能被收卡人用来从事非法活动，本人甚至因此要承担刑事责任，影响个人和家庭幸福。

讲解结束后，宁波银行工作人员现场指导居民安装“金语满堂”APP，为他们提

供长期学习金融知识的平台。

据悉，2020年“普及金融知识，守住‘钱袋子’”活动，是人民银行宁波市中心支行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要求组织开展的，宁波市各金融机构全面参与，面向社会大众普及个人征信、银行卡安全、支付工具使用技巧等基础金融知识，以及存款保险保障范围、最高偿付限额、偿付情形等存款保险制度的相关内容，同时倡导量入为出的理性消费观，引导金融消费者根据疫情期间自身“钱袋子”的状况及预期，及时调整消费习惯，理性消费，爱护个人信用。同时，增强金融消费者识别非法金融广告的能力，远离非法机构、非法平台推出的非法产品，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投资理财产品。

本次水岸心境社区支付安全知识宣传活动是宁波银行开展的系列普及金融知识活动之一。宁波银行结合“普及金融知识，守住‘钱袋子’”和“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活动，建立工作机制，大力推进“个人信息保护”“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支付安全”“倡导依法理性维权”“理财知识宣传”等金融知识宣传，向公众普及金融知识，让个人居民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